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宣传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水行政法律、法规和规章；承担辖区内河道堤防、涵闸、通道闸口、穿堤建筑物、防护林、堤顶公路、防汛备料、防汛通讯光纤光缆等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承担堤防绿化工作；承担本区域内长江采砂监督和管理的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监督和管理的工作；在区防办的统一指挥下开展防汛抢险工作；承担堤防小型维修工程实施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48.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4.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43.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9.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8.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48.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48.59	总计	62	1148.59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8.59	1148.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8	41.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8	4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8	41.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10	94.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10	94.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7	20.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13	70.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0	3.10					
213			农林水支出	943.29	943.29					
21303			水利	943.29	943.2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6.81	216.8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26.48	726.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82	69.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82	69.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4	12.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48.59	922.69	225.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8	41.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8	4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8	41.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10	85.02	9.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10	85.02	9.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7	20.69	0.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13	61.23	8.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0	3.10				
213			农林水支出	943.29	726.48	216.81			
21303			水利	943.29	726.48	216.8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6.81		216.8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26.48	726.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82	69.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82	69.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4	12.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8.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38	41.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4.10	94.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43.29	943.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82	69.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8.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8.59	1148.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1148.59		63	1148.59	1148.59		
总计	32	1148.59	总计	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59	92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8	41.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10	8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8	9.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7	20.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13	61.2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0	3.10
213			农林水支出	943.29	726.48
21303			水利	216.81	216.8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6.8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26.48	726.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82	69.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4	12.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1.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9.84	30201	办公费	0.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92.3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39.09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8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8	30207	邮电费	0.9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4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2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08.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0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9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			
人员经费合计		892.85	公用经费合计					29.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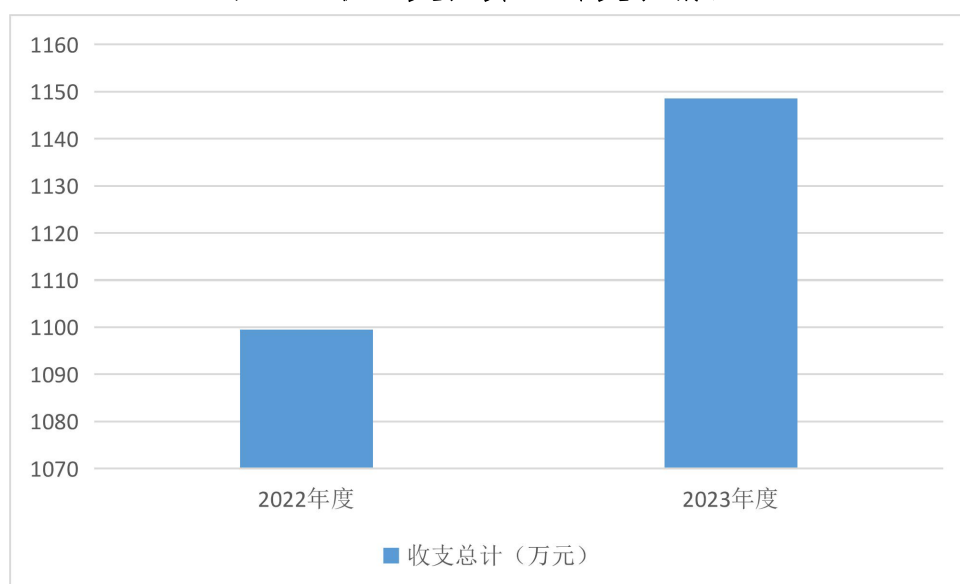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148.5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1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 2022 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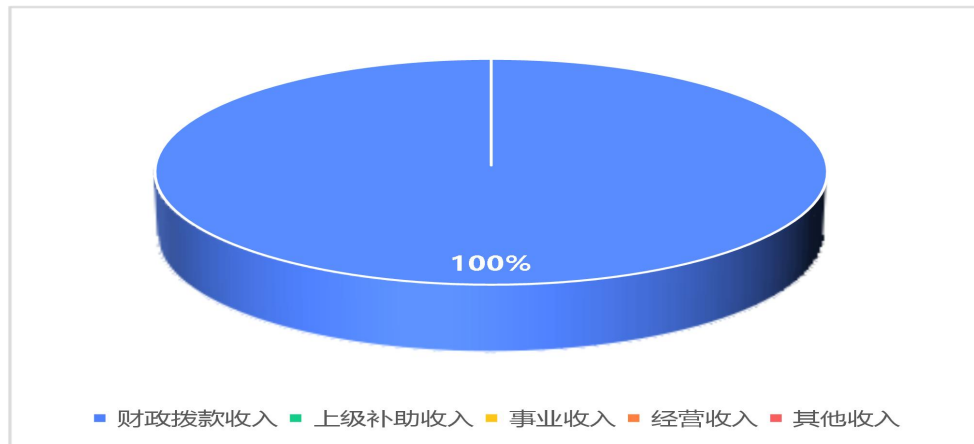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148.5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49.1万元，增长4.5%，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2022年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48.59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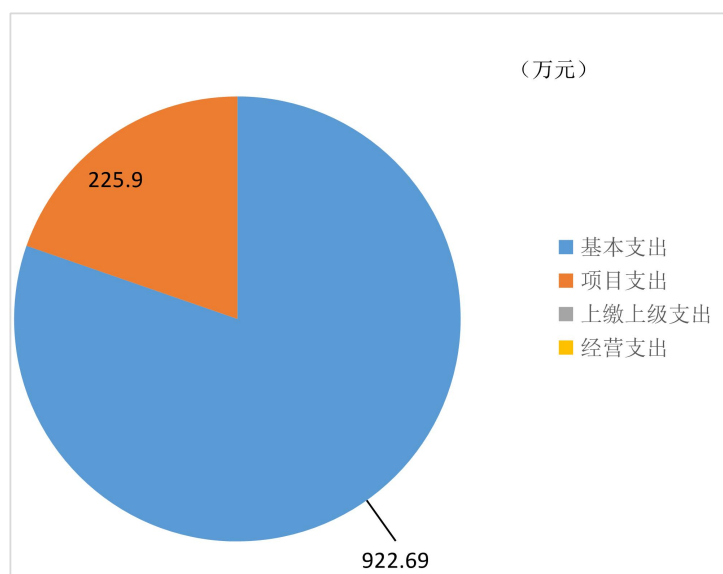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148.5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9.1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2022年增加。其中：基本支出922.69万元，占本年支出80.33%；项目支出225.9万元，占本年支出19.67%；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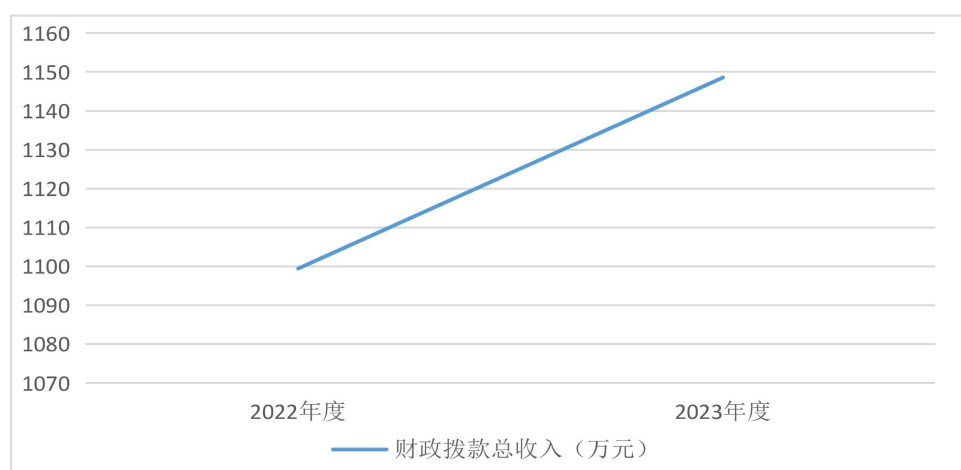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48.5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9.1万元，增长4.5%。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2022年增加。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48.59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49.1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2022年增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8.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9.1万元，增长4.5%。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2022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8.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38 万元，占 3.6%；主要是用于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

卫生健康（类）支出 94.1 万元，占 8.2%；主要是用于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待遇发放及医疗二次报销等。

农林水（类）支出 943.29 万元，占 82.1%；主要是用于全区主次干道的排水管网及井盖的维修维护，包括一般道路上的管涵、明渠的维护、窨井维修等工作。

住房保障（类）支出 69.82 万元，占 6.1%。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以及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7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3%。其中：基本支出 922.69 万元，项目支出 225.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成效用于堤防维护管理经费 216.81 万元，整治堤防及改善堤防岸线环境，管理辖区 20.429KM 河道堤防工作；机关事业单位医疗子女医疗互助补助经费 9.09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事业人员职工医疗统筹支出及子女医疗补贴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公务

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5.02万元,支出决算为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经费子女医疗互助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74.28万元,支出决算为94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预发绩效奖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9.82万元,支出决算为6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2.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2.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助学金、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9.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4.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3.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3.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3.3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221.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16%。从绩效评价情

况来看，项目成本指标完成目标值，项目产出指标完成目标值，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目标值，预算执行率达到预期目标值。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148.5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成本指标完成目标值，项目产出指标完成目标值，项目效益指标完成目标值，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目标值，预算执行率达到预期目标值。
见附件 1。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1. 堤防维护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1.74 万元，执行数为 21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8%。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堤防设施完好、及时维护堤防环境，对堤防设施和禁脚地环境进行整治，全年共清理护坡淤积土方块石 2.5Wm³，块石护坡勾缝 1.45W m²；二是全年辖区河道堤防巡查次数超过 360 次，每天 2 次隐患排查；三是保障堤防质量合格，对涉河在建项目进行动态管理和监督检查；四是防汛应急处理及时，防止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五是保护河道堤防安全，强化沿江防溺水专项巡查，设立防溺水安全警示牌 50 块；六是堤防岸线长效养护管理，优化堤防环境，保护堤防生态；七是提升群众满意度，为市民提供更好地休闲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项目推进过程中，支付进度低于序时进度，原因为堤防护坡工作一般于枯水期进行（10 月-次年 4 月）。下

一步改进措施：做好项目管理工作，定期研究项目推进工作，加快项目维修进程。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上年度绩效自评的结果，本年度在目标设计上充分与各项目执行的相关业务人员沟通协调，使预算绩效自评编制更加明确，在具体实施上更加精准细化、量化，更符合实际工作。

下一步将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将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针对预算自评中发现的问题，采取措施积极整改，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着力保护一方安澜

(1) **隐患排查。**2 月至 5 月持续对辖区内穿堤建筑物、险工险段、通道闸口等堤防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隐患问题及时督促责任单位组织技术人员整改修复。

(2) **落实队伍。**开展人员培训、防汛应急演练。5 月组织防汛应急演练 2 次，观摩学习市局应急演练 1 次。开展防汛抢险应急专业知识、防汛技术学习培训 2 次。

(3) **压实责任。**制定汛期巡查工作方案，巡查管理组每天 2 次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处置。严格落实 24 小时防汛值班制度，值班人员落实到人，确保汛情、雨情、信息及时接收和通报。

二、着力规范堤防工程管理

(1) **日常维护管理。**一是**修复岸坡。**开展枯水期堤防设施维护保养，2023 年 10 月至今年 4 月，完成天兴洲至二七长江大桥全程 7.5 公里的岸坡养护，共清除护坡杂草 1.03W m²，清理护坡淤积土方块石 2.5Wm³，拆除破损护坡、裂缝与踏步 1W m²，块石护坡勾缝 1.45W m²，浆砌块石挡土墙 60m³，维修护坡 1W m²，护坡填土整形 42 m²，维修护脚槽 40m。二是**灭杀白蚁。**联合武汉科联害虫消杀有限公司堤防全线开展徒步拉网式排查，共发现 6 处白蚁分飞孔，后人工技术挖巢 5 处、人工施药 1 处，捕捉蚁王蚁后各 5 只，投放诱杀药管 2063 只，投放诱杀药条 203 公斤，埋设白蚁监测设备 26 个，挖设诱杀药坑 52 个坑位。三是**维护生**

态环境。加强堤防沿线日常巡查管理，推进“清四乱”工作常态化，及时有效地控制沿江乱倒、乱搭等违法事件的发生，清理堤防滩地废船 2 只、石化菜地 28 亩，日常清理垃圾 3000 余公斤；做好涉堤环保督查风险点排查整治，督促华新搅拌站清理场内堆放的 5000 吨炉渣；配合做好西马、华新征收工作；汛期完成武惠堤堤身 5 轮打草除杂合计 6.7 万平方米，武青堤水源地围网内护坡及滩地 2 轮打草除杂合计 3.3 万平方米，督促三家专防单位专防及时打草除杂，保持了良好堤容堤貌。

（2）河道安全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强化安全教育，主要领导学习研究水利重大事故 4 次，重点专题学习《关于深刻汲取银川“6.21”燃气爆炸事故教训》，开展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活动 2 次；联合中石化销售华中分公司等 3 家三家穿江油气公司开展安全隐患排查 2 次，督促三家公司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7 月 5 日，联合产业公司排查江滩地下空间商户用电用气消防安全情况，要求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加强自身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多次对办公用房的厨房、仓库等进行检查。

（3）防溺水专项行动。根据省市区防溺水专项行动要求，认真落实堤防防溺水安全责任，对辖区内河道迎水坡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摸排重点部位 2 个，在薄弱堤段设置防溺水安全警示牌 50 块，督促管理责任单位在重点堤段增设防溺水横幅 14 条，救生圈 23 个，救生衣 18 件。同时，派出精干力量组建防溺水专班，4 人一班每日在堤防岸线进行安全巡查，尤其在节假日、重点隐患水域加大巡查力度。

（4）涉河在建项目管理。一是对青山湿地二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罗家路一期泵站改扩建工程、右岸大道北段工程（建设十一路-焦沙二路）等 7 家沿江在建工地施工情况进行动态管理和监督检查，要求严格落实防汛责任及安全责任，合规施工。二是督促大华铂金悦府、青山区预热供暖制冷等 5 个项目建设及勘探单位做好钻孔封堵工作，确保防洪安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防汛安全保障	开展汛前检查、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落实防汛值班值守，保障防汛安全。	备汛度汛工作扎实有效
2	堤防日常维护管理	修复岸坡、灭杀白蚁、加强堤防沿线日常巡查管理，打草除杂，保持良好堤容堤貌。	堤防日常维护管理措施有力
3	河道安全管理	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落实堤防防溺水安全责任，减少河道安全事故造成的损失。	河道安全运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事业单位离退休工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06）：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7.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其他水利支出（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提租补贴(02):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整体绩效评价表

见附件 1

二、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项目自评表

见附件 2

单位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6842562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4.6.13

单位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基本支出总额		848.75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221.74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 额	1070.49	1148.59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分)		做好防汛备汛，确保度汛安全						
年度 绩效 目标 1 (4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6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河道堤防巡查 次数		≥360 次	每天 2 次隐患 排查	7	
		质量指标	防汛安全保障率		100%	100%	7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安全度汛，保障 经济效益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7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河道堤防安全		成效显著	强化沿江防溺水 水专项巡查，设 立防溺水安全 警示牌 50 块	7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6	
年度绩效目标 2 (40分)		加强堤防环境整治						
年度 绩效 目标 2 (4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6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设施及环境维 护率		100%	100% 对堤防设施和	7	

					禁脚地环境进行整治,清理护坡淤积土方块石 2.5Wm ³ ,块石护坡勾缝 1.45W m ²	
		时效指标	堤防整治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	提升	提升	7
		生态效益指标	整体生态环境改善程度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投诉回复满意度	≥95%	≥95%	6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2023 年度堤防维护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4. 6. 13

项目名称		堤防维护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1.74	216.81	97.78%	19.55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 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设施及环境维护率		100%	100% 对堤防设施和禁脚地环境进行整治， 清理护坡淤积土方块石 2.5Wm³，块石护坡勾缝 1.45W m²	10
		数量指标	辖区河道堤防巡查次数		≥360 次	每天 2 次隐患排查	10
		质量指标	维护堤防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防汛应急处理及时性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河道堤防安全		成效显 著	强化沿江防溺水专项巡查，设立防溺水安全警示牌 50 块	10
		生态效益指标	堤防岸线长效养护管理		成效显 著	成效显著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9.5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